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教务处

教务通[2021]60号

关于申报 2021-2022-2 学期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的通知 A学院:

根据教务处本学期工作安排, 我校将开展 2021-2022-2 学期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程的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申报类型

学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程分为人文科学类、社会科学类、自然科学类、人文艺术四类。每门课程一般为2学分(28学时)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- 1. 开课教师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或研究生及以上学历, 并获得高校教师资格证书。
- 2. 开课教师应对所开课程有较深的研究,或在相关领域有一定的学术成果, 所开课程教学资料齐备,包括课程教学大纲、教学日历、三分之一以上教案或讲 稿等。
- 3. 教师一学期开设通识教育选修课程不得超过两门。学校将对选修课程教学质量进行综合评价,评价不合格的课程或教师,取消再次开课资格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- 1. 教师向所属教学单位提出申请,填写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申请表》(见附件1)、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大纲》(见附件2)、教学日历、首次开课需提交三分之一以上教案或讲稿。
- 2. 教师所在教学单位主管院系领导审核签字后,加盖学院公章,以学院为单位统一交到教务处教务科。
- 3. 教务处组织专家对申请开设的通识教育选修课程材料进行审核,确定开设课程及授课教师。

四、其他

各学院于 2022 年元月 10 前将以下纸质材料报送教务处教务科: (1)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申请表》(附件 1)、(2)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大纲》(附件 2)、(3)《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申报汇总表》(附件 3)。申请表、教学大纲及汇总表电子稿同时发送至指定邮箱(联系人: 范顺良,电子邮箱: 469319530@qq.com)。

附件: 1.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开课申请表

- 2.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通识教育选修课教学大纲
- 3.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全校通识教育选修课申报汇总表

教 务 处 2021年12月10日